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真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1006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1108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1089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圖書館於113年11月26日辦理《原民之眼：

19世紀首批原住民日本遊歷》繪本新書座談會，請貴校鼓

勵教師及圖書館同仁等參與並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
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113年11月7日圖參字第113040022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立臺灣圖書館為推廣史料近用，將史料轉譯成繪本《原民之眼：19世紀首批原住民日本遊歷》。繪本內容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，適合國小高年級社會課程、國中歷史、高中歷史作為課程延伸閱讀素材。

三、旨揭座談會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1月26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圖書館4045教室

(三)報名請至該館官網(<https://www.ntl.edu.tw>)讀者服務或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4>。



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